

佛山市消委會：年前購車看清各種促銷優惠

發佈日期：2016年12月16日 來源：廣東省消費者委員會

每到年末，各汽車經銷商為了完成廠家制定的銷售計畫拿返點，紛紛打出琳琅滿目的購車促銷優惠。籌畫著買新車過年的消費者看得花多眼亂，稍不注意可能就被商家忽悠，佛山市消委會聯合佛山市汽車流通協會發出警示，消費者年前購車應注意以下幾點：

1、購車之前做足功課。提前確定幾款心目中想購買的車型，充分瞭解該車型的基本資訊，包括配置情況、售後回饋情況等，可以到網上搜索瞭解，或向汽車行家瞭解。

2、選購時，貨比三家，做到心中有數。很多車商都打著優惠的旗號，送出數千元的精品裝飾、保養等誘人活動，消費者不要受到心理暗示太大影響，所謂羊毛出在羊身上，自己要懂得衡量，做到心中有數。當然，消費者在重視價格優勢的同時，要儘量選擇信譽良好的品牌汽車以及售後服務好的4S店購買。

3、簽定購車合同時，注意“定金”和“訂金”一字之差的問題。“定金”是規範的法律用語，具有擔保之意，如果賣方沒有按照合同履行，則應當承擔雙倍返還定金的責任；如果買方不履行合同，賣方有權不退還定金。而“訂金”法律沒有明確規定，只是履約的保證，一般視為預付款，如果賣方違約，只需返還原訂金，無需雙倍償付；如果買方違約，可以要求返還訂金。所以，消費者在交付購車訂金一定要看清單據寫的是“定金”還是“訂金”，以免日後維權困難。

4、謹慎支付誠意金。消費者支付了購車訂金後，有些銷售員為了完成自己銷售額，抓住消費者年前急於提車的心理，可能會私下與消費者溝通，如果消費者支付300-500不等的誠意金，可以向公司申請這樣那樣的優惠並稱能儘快提到車。其實所謂的“誠意金”並不具合同效力及法律保護，且無論消費者是否成功購買車輛，到時在返還或抵車款的時候常會遇到很多問題。

5、可以選擇汽車經銷商銷售的車險。現大部分的汽車經銷售商都有提供車險銷售服務，消費者可以選擇在汽車經銷商處購買，也可以選擇在其他地方購買車險。但有些車商強制要求消費者購買車險才能享受車價的優惠，就違反了《不正當競爭法》，遇到這種情況，消費者可以撥打12345熱線舉報。

6、提車時要仔細進行驗收。交車時應針對購車合同簽定的內容以及交接表所列

內容進行逐項檢查，是否返修車、庫存車，確定里程表公里數，發動機號碼、汽車代碼(車架號)、車輛生產日期，察看汽車外觀、配件和內飾裝潢等各項配置功能是否相符，尤其是車輛重要部件的性能，謹防新車出現問題。交車時，購車者除拿到鑰匙及備用鑰匙和汽車外，還應該有汽車銷售發票、車輛合格證、進口車有海關進口證明和商品檢驗單、保修卡和保修手冊、隨車工具及附件清單、車輛移動證，以及車輛的產品使用書和產品說明書、保險單等。

佛山市消委會律師顧問團董玉樂律師提醒廣大消費者，簽訂好購車合同後，一定要對車輛型號、配置、總價款、違約條款仔細看清楚，最好請專業律師把關。